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议高送转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16 年度现金分红及高送转议案的主要内容：

- 1、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总额 2,077,78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进行现金分红，每 10 股分配现金 0.41 元（含税）。

- 2、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总额 2,077,780,000 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2,077,78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4,155,560,000 股。

- 公司董事会关于高送转议案的审议结果：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上述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2016 年度现金分红及高送转议案的主要内容

2016 年度风电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07,576,133.53 元（经审计），提取 10%法定公积金 20,757,613.35 元，加上以前年度剩余未分配利润 392,197,523.68 元，2016 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79,016,043.86 元。

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总额 2,077,78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进行现金分红，每 10 股分配现金 0.41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 85,188,980 元，占公司 2016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88,596,846.22 元的 45.17%；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总额 2,077,78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合计转增 2,077,780,000 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将增加至 4,155,560,000 股。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高送转议案的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二）高送转方案的合理性与可行性

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资本公积金为 3,249,805,380.63 元，本次利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金额未超过公司资本公积金总额。

本次高送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及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规定，符合监管部门对于现金分红的指引性要求，符合公司制定的《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4 年-2016 年）》，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公司拟定的 2016 年度利润

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中保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盈利情况、所处行业的特点、公司现阶段的经营发展需要、现金流状况以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有利于优化公司股本结构，增强公司股票流动性，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预案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预案符合股利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和可行性。

公司全体董事经过审慎审议，一致认为：公司未来两年主营业务风电装机容量保持较快增长，配股后资本公积金充裕，满足高送转的实施条件，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回馈投资者，有利于提升广大投资者对公司持续发展的信心，转增预案具备合理性、可行性。

（三）公司所有董事均未持有公司股份。

三、公司董事持股变动情况与增减持计划

本次高送转预案由公司董事会提出，所有董事均未持有公司股份，在审议本次高送转预案后的6个月内，亦无增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高送转预案存在被股东大会否决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2015年12月，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份事宜，向8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00,000股，限售期12个月。上述非公开发行股份已于2016年12月30日起上市流通。详情请见公司于2016年12月23日在上交所网站上披露的《节能风电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16-061）。

（三）董事会向广大投资者明确做出以下风险提示：高送转对公司股东享有的净资产权益及其持股比例不产生实质性影响，请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2月28日